

天津商會檔案

錢業卷 三

天津市檔案館 編



天津古籍出版社

天津市檔案館 編

天津商會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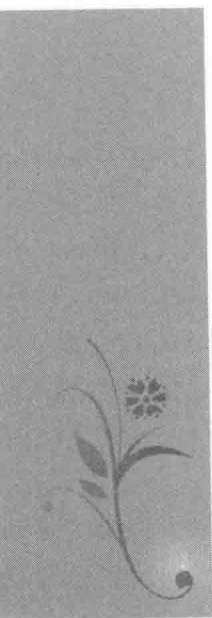
錢業卷
三



天津古籍出版社

天津商會檔案·錢業卷

人員管理



敬啟者竊查孫君仲英自經道勝銀行聘為顧問銀行發達全埠各商
交口稱頌凡遇華洋各商交易之事無不持平辦理成為僅見不可多
得之員商等集眾籌商擬請

總會轉致

天津上海道勝銀行仍留孫君仲英為該行顧問實與銀行並全埠各商均
得利益匪淺矣肅此敬請

升安

名正肅

十二月二十九日
十一

天津衆商公估局

政直隸省銀行行長謝受之

謹啓者前以整頓財政籌改組及挽回銀協
理公部呈懇

鼎力辦理現財政部令聯合會代表駐
京辦事員函稱對於改組必須訂定細則
頒佈方能與衆改組定期限等語改
更張者確以此情形 敬呈詳

延接俟及及作各致相各函政
報事查以財政部撥銷各省通行鈔
費神之處旨係感激于此佈達呈候
名祺 大漢方財政會衆會共謹上

總理天津商務總會
協理

中華民國三年十二月十八號

龔

改信局銀行中國銀行
直隸銀行交通銀行

致啟其意奉

部頒發新法令法擬會
依法改組其日改定先由改組行董入手以清權

限應請

貴銀行會同

信局銀行
直隸銀行
交通銀行
公董事會印全負代表四人來會選董事全董以符定章

事同公董印新

呈送辦理客場收貯書件並款

公款

中華民國四年壹月十二號

總理天津商務總會

原



孫文勳校

復至通館

致後者接奉

惠函以

貴社副社長張君家氣曠由敝舍由亭往社

共已同林君振耀併列往社矣錄奉

雅囑用以奉復並頌

右秋

總理天津商務總會

中華民國四年十月十一號



洪憲元年 月 日到

不在商會

具說明書人王楚珍現年五十六歲係天津縣鹹水沽人由前清光緒三十二年蒙友人邢古香介紹在天津慶善銀號充當司事該號東家係前開平礦務督辦張燕謀氏是年秋季該號將楚珍派在營口設立慶善銀號分櫃在營口辦理一年二十三年奉津號改派赴奉天安東縣設立分號在

安東辦理九年又奉津總號改派仍充營口分號經理所有用人權操自總號該號正副司帳唐雨臣王道生二人皆係總號派充經理一切帳目皆遵守總號章程辦理每月有月報一次年終有年報一次歷年賠賺呈有紅單若做大宗生意必先商之總號歷年辦理各號事宜亦無輻輳不清之

事於民國元年京津兵亂津中總號及營口分號均受影響是年一律歇業津總號經理馮聘臣函召來津幫同辦理津號善後一切事宜在總號四年之久尚未清理就緒屢與馮聘臣意見不合因民國二年張東病故馮聘臣迭起傾東之心擅改帳目私挪款項楚珍婉言勸導不但不聽反令其

隨同舞弊當以正言拒絕不料馮聘臣懷恨在心竟以侵佔號款十八萬餘兩在檢察廳將楚珍控訴蒙檢察廳審訊亦無確實證據以妄控不實案關帳目與刑事無涉馮聘臣復在地方審判廳起訴又蒙審訊馮聘臣心懷叵測說通以對保不符暫行管押多日馮聘臣一面遣人將營口慶善銀

號所有出入帳目取之來津分別隱匿並私行刪改以作禍人之計僅呈數本不全之帳以為口實其控之侵佔現款十八萬五千三百餘兩乃慶豐分號欠營口大清銀行之債款民國元年經張東在北京撥付大清銀行經理處有帳可查大清銀行亦有憑証也不料馮聘臣暗昧天良以桃代李

顛倒黑白欲將楚珍置之於胡底難逃馮聘臣毒手以上所陳皆實在情形也蒙地方審判廳以案關帳目不清應移送

商會審查算明再行核辦楚珍恐

貴會執事大人受其欺朦諒馮聘臣商界名譽已洞鑒矣謹將楚珍數年在營口分號經手各事及

虧折款目大概列左

一奉總號仍調回營口分號接手時帳上原有虧短七萬餘兩(總號亦知有帳可查)

一總號在津遇有款項支絀難資週轉必倚賴營號接濟營口市面現款通用皆以過爐銀兩三個月為一卯每到卯期則按二分五釐行息數年以

來亦有不受損虧者(有月報可查)

一光緒三十三年在營埠買安俄國差帖二十萬由道勝銀行定作申規銀十五萬兩作此生意以為周轉款項起見屆時到期值營東盛和倒閉共虧五百餘萬兩不獨營口銀根拮据及他處亦受影響買期俄帖行情大漲商會令其取銷商之道勝銀